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5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 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1、根据《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度跨境电商业务净利润未达到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拟定业绩考核指标，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190名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年度所持有2,226,000股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

2、公司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董事会认定其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决定取消上述7名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48,000股。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2,274,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数量及注册资本将发生变更，A股总股本由384,769,288股变更为382,495,288股，注册资本由384,769,288元变更为382,495,288元，A+H股总股本由452,679,288股变更为450,405,288股，注册资本由452,679,288元变更为450,405,288元。

二、取消监事会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岗位，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三、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修订情况

除上述股本变更及取消监事会事项外，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及其附件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对照表、《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取消监事会、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修订事宜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公司管理层及授权人员全权负责向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6 月 21 日